

附件 3

代表建议主办答复格式

富民县林业和草原局（单位名称）文件

〔办理类型〕

〔是否公开〕

富 X 函〔 〕号

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16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刘绍祥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修建东核片区防火隔离带》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办理情况

建议中关于“为有效防控森林火灾，解决当前东核地区防火能力薄弱的问题，特此提出关于实施东核修建防火隔离带的建议，以东核村委会黑谷田村尖山营盘至羊神庙 3.5 公里、大吉箐至石羊圈垭口 2.5 公里，共计 7 公里，修建宽 10-15 米防火隔离带，以隔离带促进防火公路不足的问题。以来阻隔易燃林区分布，二来保障救援物资运送难问题。防火隔离带每公里 40 万元，共计投资 280 万元”的建议。

我局已争取《云南省昆明市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》防火通道建设，计划在东核村委会修建防火通道 3.5 公里，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省林草局批复，正在计划实施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因我县财政资金困难，防火通道建设距离刘绍祥代表提出的建议仍有较大差距。

三、下步打算

富民县林业和草原局积极向上级争取资金项目，进一步提升富民县林草火灾防控能力。

富民县林业和草原局

2025年6月30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金鑫，13

6868)

抄送：县委督查室/县政府督查室、县人大代表委

富民县林业和草原局

2025年6月30日印发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街人)	刘绍祥	建议编号	(2025)116号	承办单位	富民县林业和草原局		
	面商领导	张永						
	议案(建议)标题	关于修建东核片区防火隔离带						
	建议采纳情况(打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		√					
建议落实情况(打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(B类)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(C类)					
	√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5年6月27日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(面商)方式	上门	√	邀请前往		电话或其他		未联系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
	答复是否针对所提建议	针对	√	基本针对		未针对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
	我局已争取《云南省昆明市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》,计划在东核村委会修建防火通道3.5公里,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省林草局批复,正在计划实施。							
	代表签名	刘绍祥			联系电话			
		2025年6月27日	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 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(地址: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 68812766)或县政府督查室(地址: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传真: 68812001)。